

国家税务总局环江毛南族自治县税务局
思恩税务分局
社会保险费限期缴纳通知书

环税社思分限缴（2026）1号

环江伍香源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1226MA5KWR23X8）

事由：责令限期缴纳社会保险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八十六条。

内容：截止至2026年5月20日，你单位2023年12月至2025年12月存在应缴未缴社会保险费共计人民币（大写）拾万壹仟叁佰柒拾柒元伍角玖分（¥101377.59元）（不包含滞纳金）。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八十六条规定，责令你单位收到本通知后15日内缴纳欠缴的社会保险费和自欠缴之日起到缴纳之日止加收的滞纳金（2011年7月1日后欠缴的社会保险费按日加

收万分之五滞纳金)。逾期仍未缴纳,我局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相关规定依法处理。

具体欠费情况如下:

单位编号	险种	费款所属期起	费款所属期止	欠缴金额(单位:元)			
				单位部分	个人部分	滞纳金	合计
45137792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2023年12月	2025年10月	47793.82	23896.91	---	71690.73
451377927	失业保险费	2023年12月	2025年10月	1493.73	1493.73	---	2987.46
451377927	工伤保险费	2023年12月	2025年10月	1045.63	0	---	1045.63
45120000002200024508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23年12月	2025年9月	18608.2	5725.57	---	24333.77
45120000002200024508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险	2023年1月	2025年12月	792	528	---	1320
合计金额	---	---	---	69733.38	31644.21	---	101377.59

如对本通知有异议,可以自收到本通知之日起60日内依法国家税务总局环江毛南族自治县税务局申请行政复议;或自收到本通知之日起6个月内依法向环江毛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起诉。

